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QINF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6)

延遲刊發2015年度業績之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2015年度業績及董事會會議日期（「該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該公告已界定之專有詞彙於本公告使用時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2015年度業績及延遲董事會會議日期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的公告所指，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以收集有關數家子公司之資產減值之資料。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正向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提供若干採礦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評估（「評估工作」）供彼等進行及完成其審計程序。評估工作仍在進行中，因此，本公司將無法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刊發2015年度業績。

本公司會致力盡快刊發2015年度業績並估計其2015年度業績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或以前刊發。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發行人如未能公佈初步業績，則必須根據尚未與核數師協定的財務業績公佈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由於本公司預期在完成評估工作後，管理賬目與經審核帳目均會出現重大調整，董事會認為現階段發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不能如實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而在本月內發佈的2015年度業績將為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更多資料，故於此階段不會公佈進一步財務資料。

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2015年度業績公告公佈及通過2015年度業績之董事會會議之日期。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其股份將繼續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2015年度業績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吉華先生

廣州，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吉華先生、王劍飛女士、徐達先生、馬保峰先生及白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勝先生、劉錫源先生及邢志盈先生。